

《参观者须知》

参观者前往本中心前请先细阅以下须知。本中心开放时间或因特别活动安排有所调整，建议参观者前往本中心前，于办公时间致电 3793 3493 查询。

A. 一般须知

1. 本中心免费开放予公众人士参观，12 岁以下人士须在成人陪同下参观。
2. 参观者必须遵从本中心职员指示，于指定范围内参观。
3. 请勿于本中心饮食、吸烟、奔跑或喧哗。
4. 请保持本中心清洁，切勿乱抛垃圾或随地吐痰。
5. 除导盲犬外，所有动物不得带入本中心。
6. 未经事先许可，不得在本中心内进行录影、录音，或使用任何复制器材。
7. 未经事先许可，参观期间不得使用扬声器。
8. 参观者不得妨碍本中心职员执行职责或对他人造成滋扰，否则本中心有权要求该参观者立即离开。
9. 所有资料只限于本中心内阅览，请勿携带任何资料离开本中心。
10. 参观者已被视为同意本中心展示其导赏活动的相片及影片纪录作任何用途，例如本中心的宣传。
11. 参观期间如感到不适或需要协助，请即通知本中心职员。
12. 参观者如违反《参观者须知》，本中心有权拒绝其参观或要求其立即离开，以及拒绝其日后参与本中心活动的申请。
13. 本中心设有闭路电视摄像机，进行 24 小时录像及监控。本中心有权查看录像带，录像影像亦可能按本中心需要，而被传递给第三方，以作保安、防止罪案及场地管理之用。
14. 参观者应小心保管个人财物。如有任何遗失或损坏，本中心概不负责。
15. 凡由参观活动或任何与此有关或连带的目的所引起或引致对参加者或其财产造成的任何损毁、损伤或损失，本中心均毋须负起任何索偿、费用、毁坏及开支的责任。
16. 如遇火警或恶劣天气，请保持冷静并遵从本中心职员指示疏散并到安全地方暂避。

B. 恶劣天气下安排

1. 如八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为参观者的安全起见，本中心将不会开放。
2. 如八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于参观期间生效，参观活动将立即中止。参观者应在天气情况容许下安全地离开参观场地。

3. 本中心有权根据天气或场地实际情况而决定参观活动是否继续进行。
4. 参观者有责任于参观前注意天气状况，并留意本中心于恶劣天气下之安排。如对上述安排有任何疑问，请致电 3793 3493 向本中心查询。

C. 健康与卫生措施

1. 参观者必须佩戴外科口罩。
2. 进入本中心前，所有参观者必须量度体温。如参观者体温超过 37.5°C，将会被拒绝入内。
3. 除获豁免人士外（12 岁以下人士或使用「安心出行」有困难的残疾人士），所有参观者必须使用「安心出行」流动应用程序扫描场所二维码进入政府大楼和办公处所，新安排适用于本中心。此外，除持有有效医生证明书，证明其健康状况不允许接种疫苗，所有参观者均须按最新规定出示接种记录。
4. 由 2022 年 5 月 31 日开始，所有参观者在进入本中心前均须已接种三剂 COVID-19 疫苗，获豁免人士除外（如接种第二针后未满 6 个月、康复后未满 6 个月的康复者、12 岁以下人士或对 COVID-19 有医疗豁免的人士）。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
<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vaccine-pass.html>
5. 任何人士如发烧或有呼吸道感染病征，不应前往本中心，并建议其尽快求医。
6. 所有参观者与工作人员应在进入本中心前戴上口罩及使用酒精搓手液洁手，并应在整个活动中保持良好个人卫生。
7. 参观者于接触场内设施及参观完毕后请洁手。
8. 所有参观者须尽量保持社交距离并避免直接身体接触。
9. 更多有关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健康信息，请浏览：
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index.html#Health_Tips

《参观者须知》之条款若有调整，恕不另行通知。如有争议，本中心保留最后决定权。